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湛江市华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履行 安全管理职责不力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2024年1月29日，我局在市区范围内开展2024年春节节前安全生产抽查督导工作。检查发现，湛江市华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绿桂园分公司服务的君浩绿桂园小区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现将情况通报如下：

一、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方面

（一）消防监控中心的设备违规拆除，擅自挪动分离至别处；未安排人员24小时轮班值守；现场杂物随地堆放；未发现相关制度、应急人员架构上墙；未能提供消防联动报警系统线索排查记录台账资料；监控设施设备形同虚设。

（二）消防水泵房杂物随地堆放，检查中发现巡查登记表未能进行每日巡查登记记录。

（三）门禁系统已无法正常使用。

（四）多处消防设施设备存在生锈、损坏、消防器材缺失等现象。

(五)个别楼层负一层楼道有杂物堆放。

(六)电动车存在乱停放现象,且停放点有业主私人物堆放。

(七)个别楼层应急电源已无法正常使用。

二、应急电源管理工作方面

(一)发电机房存在脏乱差现象,发电机整体缺乏保养,机体较脏。

(二)未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发电机日常运行进行检查,委派非专业技术人员在日常巡查记录表上签名随意应付,现场询问签名人员日常检查内容无法对答。

(三)现场未能提供停电应急预案,专业技术人员操作证、发电机房制度未上墙。

(四)发电机房储油罐油量标识无法识别。

(五)发电机房储油区域没有气体灭火设施及消防沙池。

(六)发电机房未配备卫生工具、温湿度计。

三、项目负责人履职方面

君浩绿桂园小区项目负责人对安全生产工作毫无敬畏之心,安全管理意识淡薄,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对安全生产内容一知半解,对员工巡查巡检等工作疏于管理,纵容违规行为。

现对湛江市华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履行安全管理职责不力的行为予以通报,请各单位引以为戒,举一反三,切实加强做好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

(此页无正文)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2 月 8 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4 年 2 月 8 日印发